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二 00 九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09 年 8 月 8 日

#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32,873,218.06	29,358,032.12	68,083,071.18	38,603,647.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八、2	1,000,000.00	1,000,000.00		
应收账款	八、3	148,689,272.62	114,114,003.18	130,391,028.70	72,801,045.57
预付款项	八、4	2,334,596.50		14,578,234.10	7,394,744.1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83,729.76
其他应收款	八、5	243,972.06	234,012.06	242,834.30	232,124.30
存货	八、6	34,716,669.96	32,204,306.91	38,980,833.47	37,500,634.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219,857,729.20</b>	<b>176,910,354.27</b>	<b>252,276,001.75</b>	<b>162,615,925.39</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八、7	4,360,523.65	69,877,101.67	4,504,432.91	70,021,010.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8	674,354,881.53	599,393,888.64	694,289,924.27	616,495,356.48
在建工程	八、9	3,242,764.33		584,335.9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八、10	32,929,937.73	32,055,257.53	33,500,241.33	32,576,049.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八、11	178,878.94		271,78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2	257,315.16	91,136.51	237,220.86	73,221.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715,324,301.34</b>	<b>701,417,384.35</b>	<b>733,387,940.97</b>	<b>719,165,638.48</b>
<b>资产总计</b>		<b>935,182,030.54</b>	<b>878,327,738.62</b>	<b>985,663,942.72</b>	<b>881,781,563.87</b>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6月30日		2008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八、14	210,000,000.00	165,000,000.00	210,000,000.00	16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15	61,227,642.44	58,146,702.71	48,354,911.81	43,293,621.21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八、16	7,632,875.45	4,726,471.95	6,113,701.64	3,303,512.62
应交税费	八、17	-6,490,112.83	-6,023,989.03	10,903,813.51	8,599,787.23
应付利息				818,850.00	773,850.00
应付股利	八、18	16,218,209.35	6,086,041.38	11,775,258.57	1,643,090.60
其他应付款	八、19	7,079,536.29	62,234,110.87	7,873,813.07	23,353,873.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八、21	45,445,130.67	45,445,130.67	54,354,043.32	54,354,043.32
<b>流动负债合计</b>		<b>381,163,281.37</b>	<b>375,614,468.55</b>	<b>390,194,391.92</b>	<b>340,321,778.21</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八、2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八、23	21,656,679.53	9,192,687.06	21,011,661.57	8,911,994.3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24	1,476,650.66	1,476,650.66	1,476,650.66	1,476,650.6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八、25	7,965,255.38	7,965,255.38	204,983.74	204,983.74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31,098,585.57</b>	<b>218,634,593.10</b>	<b>222,693,295.97</b>	<b>210,593,628.72</b>
<b>负债合计</b>		<b>612,261,866.94</b>	<b>594,249,061.65</b>	<b>612,887,687.89</b>	<b>550,915,406.93</b>
股东权益：					
股本	八、26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资本公积	八、27	78,456,990.85	74,831,511.99	78,124,328.35	74,831,511.99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八、28	12,186,382.40	12,186,382.40	12,186,382.40	12,186,382.40
未分配利润	八、29	-17,062,126.01	-25,086,756.42	32,359,474.92	21,700,723.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295,728,786.24</b>	<b>284,078,676.97</b>	<b>344,817,724.67</b>	<b>330,866,156.94</b>
少数股东权益	八、30	27,191,377.36		27,958,530.16	
<b>股东权益合计</b>		<b>322,920,163.60</b>	<b>284,078,676.97</b>	<b>372,776,254.83</b>	<b>330,866,156.94</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935,182,030.54</b>	<b>878,327,738.62</b>	<b>985,663,942.72</b>	<b>881,781,563.87</b>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营业收入</b>	八、31	285,615,662.81	229,583,282.40	223,104,504.97	171,523,033.47
减：营业成本	八、31	306,496,198.74	249,822,932.12	207,749,604.19	162,879,638.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八、32	879,258.61	879,258.61	927,389.68	927,389.6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9,978,583.73	8,823,892.19	9,782,004.36	8,534,907.59
财务费用	八、33	13,965,651.34	12,257,786.74	14,332,107.04	13,178,734.71
资产减值损失	八、34	-17,989.11	-28,887.76	179,642.35	97,325.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5	-143,909.26	-143,909.26	-110,073.10	-110,073.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909.26	-143,909.26	-110,073.10	-110,073.10
<b>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45,829,949.76</b>	<b>-42,315,608.76</b>	<b>-9,976,315.75</b>	<b>-14,205,036.00</b>
加：营业外收入	八、36	5,000.00	5,000.00	97,517.78	41,681.34
减：营业外支出	八、38	51,835.00	51,835.00	348,590.00	348,59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b>		<b>-45,876,784.76</b>	<b>-42,362,443.76</b>	<b>-10,227,387.97</b>	<b>-14,511,944.66</b>
减：所得税费用	八、39	-20,094.30	-17,914.57	767,680.38	-102,918.46
<b>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b>		<b>-45,856,690.46</b>	<b>-42,344,529.19</b>	<b>-10,995,068.35</b>	<b>-14,409,026.2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978,650.15		-11,848,557.81	
少数股东损益		-878,040.31		853,489.46	
<b>五、每股收益</b>	八、40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02		-0.05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02		-0.053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9年1-6月		2008年1-6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186,343.02	217,663,727.34	278,159,812.77	193,971,254.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1	298,739.37	20,176,513.07	644,136.26	389,351.6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4,485,082.39</b>	<b>237,840,240.41</b>	<b>278,803,949.03</b>	<b>194,360,805.8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205,272.22	167,579,627.27	218,600,049.79	141,129,59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362,408.29	26,355,841.96	28,888,533.59	23,879,14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99,594.84	20,564,055.44	24,887,539.70	19,474,62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八、42	3,236,217.81	24,667,314.88	3,128,998.03	2,016,915.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9,403,493.16</b>	<b>239,166,839.55</b>	<b>275,505,121.11</b>	<b>186,500,281.3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918,410.77</b>	<b>-1,326,599.14</b>	<b>3,298,827.92</b>	<b>7,860,324.5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83,729.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000.00	31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83,729.76</b>	<b>312,000.00</b>	<b>312,000.00</b>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22,263.99	8,940,217.65	28,012,783.37	21,570,413.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222,263.99</b>	<b>8,940,217.65</b>	<b>28,012,783.37</b>	<b>21,570,413.3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4,222,263.99</b>	<b>-2,856,487.89</b>	<b>-27,700,783.37</b>	<b>-21,258,413.3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4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0</b>	<b>40,000,000.00</b>	<b>80,000,000.00</b>	<b>8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4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604,450.00	12,822,800.00	15,108,451.85	14,355,22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3,829,450.00</b>	<b>52,822,800.00</b>	<b>115,108,451.85</b>	<b>114,355,226.8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829,450.00</b>	<b>-12,822,800.00</b>	<b>-35,108,451.85</b>	<b>-34,355,226.8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2,970,124.76</b>	<b>-17,005,887.03</b>	<b>-59,510,407.30</b>	<b>-47,753,315.7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08,087.44	38,528,663.77	86,896,632.69	58,273,421.3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5,037,962.68</b>	<b>21,522,776.74</b>	<b>27,386,225.39</b>	<b>10,520,105.66</b>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6月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8,124,328.35		12,186,382.40		32,359,474.92		27,958,530.16	372,776,25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22,147,539.00	78,124,328.35		12,186,382.40		32,359,474.92		27,958,530.16	372,776,25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余额		332,662.50				-49,421,600.93		-767,152.81	-49,856,091.23
（一）净利润						-44,978,650.15		-878,040.31	-45,856,690.4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332,662.50						110,887.50	443,550.00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32,662.50						110,887.50	443,550.00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2,662.50				-44,978,650.15		-767,152.81	-45,413,140.4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442,950.78			-4,442,950.78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4,442,950.78			-4,442,950.78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8,456,990.85		12,186,382.40		-17,062,126.01		27,191,377.35	322,920,163.60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8 年度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7,343,693.66		11,670,380.86		35,953,341.43		28,741,147.60	375,856,102.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22,147,539.00	77,343,693.66		11,670,380.86		35,953,341.43		28,741,147.60	375,856,102.55
三、本期增减变动余额		780,634.69		516,001.54		-3,593,866.51		-782,617.44	-3,079,847.72
（一）净利润						2,031,528.43		985,080.92	3,016,609.35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780,634.69						260,211.56	1,040,846.25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780,634.69						260,211.56	1,040,846.25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780,634.69				2,031,528.43		1,245,292.48	4,057,455.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6,001.54		-5,625,394.94		-2,027,909.92	-7,137,303.32
1.提取盈余公积				516,001.54		-516,001.54			
2.对股东的分配						-5,109,393.40		-2,027,909.92	-7,137,303.32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8,124,328.35		12,186,382.40		32,359,474.92		27,958,530.16	372,776,254.83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6月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1,511.99		12,186,382.40	21,700,723.55	330,866,15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期初余额	222,147,539.00	74,831,511.99		12,186,382.40	21,700,723.55	330,866,15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46,787,479.97	-46,787,479.97
（一）净利润					-42,344,529.19	-42,344,529.19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344,529.19	-42,344,529.1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4,442,950.78	-4,442,950.78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4,442,950.78	-4,442,950.78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1,511.99		12,186,382.40	-25,086,756.42	284,078,676.97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8 年度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1,511.99		11,670,380.86	22,166,103.08	330,815,534.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2,147,539.00	74,831,511.99		11,670,380.86	22,166,103.08	330,815,534.93
三、本年增减变动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001.54	-465,379.53	50,622.01
（一）净利润					5,160,015.41	5,160,015.41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60,015.41	5,160,015.4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516,001.54	-5,625,394.94	-5,109,393.40
1.提取盈余公积				516,001.54	-516,001.54	
2.对股东的分配					-5,109,393.40	-5,109,393.40
3.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1,511.99		12,186,382.40	21,700,723.55	330,866,156.94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继光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范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沈志刚

#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09 年半年度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0 月,原名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天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津体改委字(1992)44 号”文批准,由原天津油漆厂作为发起人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原主要从事涂料及颜料产品的生产和销售。1997 年 2 月 1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0 号”文审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1997)第 52 号”文审核批准,本公司内部职工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资本 222,147,539.00 元。

2003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原天津津联投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灯塔有限)签订《资产置换协议》,约定本公司以除前次配股募集资金余额以外的全部资产和负债,与灯塔有限所拥有的五号热源厂、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扩建工程和五号热源厂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置换;同时本公司与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滨发展)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部分前次配股募集资金收购津滨发展所持有的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能源)75%的股权。

2003 年 12 月 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3]53 号《关于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文件,批准本公司上述资产重组方案。

2004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资产重组方案,确定以 2004 年 1 月 16 日为资产置换交割日,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名称变更为: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 27 号。

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电力生产(不含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工程设备、配件生产、维修;工程维修;工程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利用灰渣制作灰砖(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照规定办理)。

2009 年 6 月 3 日,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扩大经营范围,增加企业管理服务;为企业提供劳务服务。于 6 月 11 日完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变更。

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已经于 2005 年 11 月 14 日完成,原大股东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由原来的 113,293,339 股变为股权分置改革后 90,118,369 股,股份持有比例由原来的 51.00%下降为 40.57%。由于持有的部分股份于 2006 年被拍卖,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原大股东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所持有的股份下降为 84,118,369 股,持股比例为 37.87%。

2007 年 2 月 7 日本公司原大股东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持有的、已被冻结的“滨海能源”发起人全部股权 84,118,369 股,抵偿给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07 年 6 月 6 日股份过户完成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国有法人股 90,118,369 股,持股比例为 40.57%。2007 年 9 月 20 日天

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减持本公司股份 2,437,868 股，减持后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7,680,501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39.47%，其中限售股 79,010,993 股、流通股 8,669,508 股。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限售股份 71,997,789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 32.41%。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 85,510,99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8.49%，其中限售股 67,903,617 股、流通股 17,607,376 股。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对会计要素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如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的，以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为基础。

### 4、现金等价物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外币业务的核算

#### （1）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成人民币金额进行调整。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账户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外币交易发生时初始折算交易相应采用相一致的汇率进行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反映。

##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计量方法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四类：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B、持有至到期投资；C、贷款和应收款项；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成本。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性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D.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应当按照成本计量。

### （4）应收款项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期末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该比例反映各项目实际发生的减值损失，即各项组合的账面价值超过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金额。

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0%
3 个月至 1 年	0.5%
1 至 2 年	8%
2 至 3 年	50%
3 年以上	80%

#### 1) 应收款项分类标准说明:

A.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B.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是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根据某类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若该信用风险特征显著降低了相关应收款项的回收性，如债务人破产等，则视该应收款项组合风险较大。

C.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除已包括在范围“A”、“B”以外的应收款项。

#### 2) 坏账的确认标准

对因债务人撤销、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照本公司管理权限批准核销。

## 7、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分为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 (2) 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入相关成本、费用。

###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8、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对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区分同一控制与非同一控制进行初始计量。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不同的取得方式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等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记入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作为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 A. 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以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为限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超过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能够实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投资按权益法进行调整。

#### B. 长期股权投资的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享有或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如果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第三，经过上述处理后，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照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进行有关调整时，一般只考虑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减值准备的金额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其他项目如为重要的，也进行调整。本公司在无法可靠确定投资时被投资单

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或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较小或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对被投资单位净损益进行调整的，按照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与持股比例计算确认投资损益，并披露此事实及其原因。

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额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资本公积。

#### C.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与成本法核算的转换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改按权益法核算。

#### D.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对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投资收益。

#### E.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在被投资单位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明显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投资分析提取减值准备。其中对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对其他股权投资，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一经提取后不得转回。

#### (3)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 9、商誉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商誉指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为进行减值测试，公司自购买日起将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

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

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如下原则确认减值损失。

a. 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b. 然后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单项资产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该资产的公允减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因此而导致的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金额，按照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摊。

已确认的商誉减值于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 10、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 （2）固定资产计价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固定资产，以未来各期付款总额的现值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未来各期付款总额的与未来各期付款总额现值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按照实际利率分期摊销。

### （3）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本公司对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计提折旧，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年	5%	3.17%
机器设备	15-20年	5%	6.33%-4.75%
运输设备	5年	5%	19.00%



---

---

电子设备及其他

5-10 年

5%

19.00%-9.50%

---

在使用年限内变更预计折旧年限或预计残值率，以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此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

对于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由于市价大幅度下跌，或陈旧过时、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1、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在建工程的工程成本，其中：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更新改造工程按更新改造前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更新改造直接费用、工程试运转支出以及所分摊的工程管理费等确定工程成本。

#### (3)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于次月起开始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调

---

整原估价，已经计提的折旧不再调整。

#### (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a. 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b. 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历史经验等，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c. 经过上述努力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所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单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提取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个会计期间都进行减值测试，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重新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规定处理。

#### (4)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存在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有能力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d.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3、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全部在“研发支出”科目归集核算。研究阶段的支出于期末转入“管理费用”。开发阶段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时，转入“无形资产”科目核算。

开发项目能够证明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并理解它们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 14、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及其辅助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其中：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 =  $\Sigma$  (每笔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金额 × 该笔资产支出占用的天数 ÷ 会计期间涵盖的天数)；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Sigma$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该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15、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在会计期末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a.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e.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d.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6、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17、预计负债

(1) 确认原则：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a.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 18、收入的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1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返还：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两种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

期损益。

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不属于政府补助。

## 20、代理业务

除以公司自身名义存放的货币资金以外的受托代理业务形成的资产在“代理业务资产”项目核算。该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反映公司代理业务资产的价值。

公司受托代理业务收到的各类款项在“代理业务负债”项目核算。该科目期末贷方余额，反映公司收到的代理业务资金余额。

公司代理业务收到的款项在“其他货币资金”的借方核算，代理业务项目的相关支出在“其他货币资金”的贷方核算。公司代理业务收到的结存资金余额在“其他货币资金”的期末余额中反映。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代理业务以净额反映，即由代理业务负债减去代理业务资产后的净额进行资产负债表列报，“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反映公司代理业务收到的结存资金余额，由于该款项专款专用，所以不作为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1、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如果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则将差异区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进行会计处理。按照税法规定允许抵减以后年度所得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适用税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按适用税率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如在未来期间预计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原减记的金额相应予以转回。

## 2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根据国家及天津市劳动保障部门规定，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和列支各项经费及社会保险基金，计提或列支标准如下：

---

社会保障及福利项目

计提或列支基数

计提或列支标准

---

职工教育经费	当月工资	2.5%
工会经费	当月工资	2%
基本养老保险	当月工资	20%
失业保险	当月工资	2%
工伤保险	当月工资	0.5%
基本医疗保险	当月工资	10%
生育保险	当月工资	0.8%
住房公积金	当月工资	15%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区分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 23、企业合并

合并财务报表是指反映母公司和其全部子公司形成的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

### （1）合并范围的认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

A. 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B. 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a.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 （2）合并报表编制程序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 1、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2、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前期差错更正。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蒸汽收入	13
	电力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防洪工程维护费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子公司国华能源为中外合资企业，不缴纳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

### 2、优惠税负及批文

子公司国华能源为中外合资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

2007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2008年实际执行18%的过渡税率，2009年适用20%的企业所得税。

##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1、截至2009年6月30日子公司概况

(1)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 资额 (万元)	本公司持股 比例%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直接 持股	间接 持股	
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能源制造业	9200万元	电力、蒸汽、热水的生产及相关的生产技术咨询服务	6895万元	75		75

本公司根据2003年8月4日签订的《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取得国华能源75%的股份，转让方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受让方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双方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故此次股权转让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 2、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合并范围的变化。



##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8.12.31	2009.6.30
现金	2,400.44	24,299.38
银行存款	68,005,687.00	25,013,663.30
其他货币资金	74,983.74	7,835,255.38
<b>合 计</b>	<b>68,083,071.18</b>	<b>32,873,218.06</b>

期末货币资金余额较期初减少 51.72%，其中银行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63.22%，主要是因为燃煤价格上涨导致燃煤采购款项的增加及工程款支付的增加。

其他货币资金的余额为四号热源厂代理业务的资金结余。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 额
2009年6月30日货币资金	32,873,218.06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7,835,255.38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2009年6月30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37,962.68
减：2008年12月31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08,087.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970,124.76

四号热源厂代理业务的资金结余款项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2、应收票据

种 类	2008.12.31	2009.6.30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b>合 计</b>		<b>1,000,000.00</b>

本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00 万元为天津市电力公司支付给本公司的电销售款，已于 7 月 21 日到期兑付。

### 3、应收账款

#### (1) 合并

#### A、按风险分类

类 别	2008.12.31			2009.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26,218,990.39	96.77	34,631.21	141,118,631.11	94.88	44,779.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206,669.52	3.23		7,615,421.37	5.12	
<b>合计</b>	<b>130,425,659.91</b>	<b>100.00</b>	<b>34,631.21</b>	<b>148,734,052.48</b>	<b>100.00</b>	<b>44,779.86</b>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2008.12.31				2009.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123,499,418.62	94.69			139,778,079.04	93.97		
1年以内	6,926,241.29	5.31	34,631.21	0.50	8,955,973.44	6.02	44,779.86	0.5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b>合计</b>	<b>130,425,659.91</b>	<b>100.00</b>	<b>34,631.21</b>		<b>148,734,052.48</b>	<b>100.00</b>	<b>44,779.86</b>	

C、坏账准备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转回	转销	
金额	34,631.21	10,148.65			44,779.86

D、截至2009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E、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	141,118,631.11	3个月以内、3个月到1年
天津市电力公司	6,879,095.92	3个月以内
天津泰达津联电力有限公司	698,479.60	3个月以内
<b>合计</b>	<b>148,696,206.63</b>	

上述单位累计欠款人民币148,696,206.63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99.97%。

F、截至2009年6月30日，应收关联方款项占应收账款余额的94.88%，详见九、3、

(2) 母公司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08.12.31			2009.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69,323,706.61	95.22		105,734,907.26	92.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 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 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3,477,338.96	4.78		8,379,095.92	7.34
<b>合 计</b>	<b>72,801,045.57</b>	<b>100.00</b>		<b>114,114,003.18</b>	<b>100.00</b>

#### B、按账龄分类

账 龄	2008.12.31				2009.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3 个月以 内	72,801,045.57	100.00			114,114,003.18	100.00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b>合 计</b>	<b>72,801,045.57</b>	<b>100.00</b>			<b>114,114,003.18</b>	<b>100.00</b>		

#### C、坏账准备

根据本公司的坏账政策，2009 年上半年本公司不存在新增及减少的坏账准备。

#### 4、预付款项

#####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08.12.31				2009.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1 年以内	14,577,694.10	99.99			2,334,056.50	99.9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40.00	0.01			540.00	0.02		
3 年以上								
<b>合 计</b>	<b>14,578,234.10</b>	<b>100.00</b>			<b>2,334,596.50</b>	<b>100.00</b>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比期初减少 83.99%。

(2)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预付款项中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 (1) 合并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08.12.31			2009.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26,872.00	97.78	288,502.56	330,000.00	64.48	26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1,940.06	2.22	7,475.20	181,812.06	35.52	3,840.00
合计	538,812.06	100.00	295,977.76	511,812.06	100.00	267,840.00

B、按账龄分类

账龄	2008.12.31				2009.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56,512.00	10.49			168,012.06	32.83		
1年以内	92,512.00	17.17	462.56	0.50				0.50
1至2年	140.06	0.03	11.20	8.00	10,000.00	1.95	800.00	8.00
2至3年	54,048.00	10.03	27,024.00	50.00				50.00
3年以上	335,600.00	62.28	268,480.00	80.00	333,800.00	65.22	267,040.00	80.00
合计	538,812.06	100.00	295,977.76		811,812.06	100.00	267,840.00	

C、坏账准备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转回	转销	
金额	295,977.76	750.00	28,887.76		267,840.00

D、截至2009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E、截至2009年6月30日，单项金额重大前五名合计330,000.00元。

(2) 母公司

A、按风险分类

类别	2008.12.31			2009.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13,072.00	97.73	285,412.56	330,000.00	66.26	264,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11,940.06	2.27	7,475.20	168,012.06	33.74
<b>合 计</b>	<b>525,012.06</b>	<b>100.00</b>	<b>292,887.76</b>	<b>498,012.06</b>	<b>100.00 264,000.00</b>

#### B、按账龄分类

账 龄	2008.12.31				2009.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3个月以内	56,512.00	10.76			168,012.06	33.74		
1年以内	82,512.00	15.72	412.56	0.50				0.50
1至2年	140.06	0.03	11.20	8.00				8.00
2至3年	54,048.00	10.29	27,024.00	50.00				50.00
3年以上	331,800.00	63.20	265,440.00	80.00	330,000.00	66.26	264,000.00	80.00
<b>合 计</b>	<b>525,012.06</b>	<b>100.00</b>	<b>292,887.76</b>		<b>498,012.06</b>	<b>100.00</b>	<b>264,000.00</b>	

#### C、坏账准备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转回	转销	
金 额	292,887.76		28,887.76		264,000.00

#### 6、存货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原材料	38,788,335.51	196,379,130.55	200,642,451.60	34,525,014.46
低值易耗品	192,497.96	736,499.64	737,342.10	191,655.50
<b>合 计</b>	<b>38,980,833.47</b>	<b>197,115,630.19</b>	<b>201,379,793.70</b>	<b>34,716,669.96</b>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无低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 7、长期股权投资

##### (1) 合并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	------------	------	------	-----------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71,443.60	-143,909.26	927,534.34
对其他企业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计	11,071,443.60		10,927,534.3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6,567,010.69		6,567,010.69
<b>合 计</b>	<b>4,504,432.91</b>		<b>4,360,523.65</b>

#### A、对联营企业投资

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大街	节能环保系统、设备、材料、软件、产品的开发、引进、销售及工程安装；节能环保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能源系统受托管理服务，以及相关改造工程的安装；引进新型特殊材料及其相应的安装工程；节能环保设备的租赁业务（非融资租赁）	20	20	4,656,803.80	620,000.00	-719,546.25

2006年5月29日，本公司与矢崎总业株式会社、日本能源企划株式会社、天津泰达节能技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在日本东京签署《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20%，并委派一名副董事长参加董事会，对其经营管理具有重大影响。

#### B、对其他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天津滨海新兴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河西区解放南路	各类产业投资及投资咨询业务	10	10

#### C、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200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天津滨海新兴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b>合 计</b>	<b>10,000,000.00</b>	<b>10,000,000.00</b>			<b>10,000,000.00</b>

天津滨海新兴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国华能源参股10%的公司，对其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 D、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投资成	权益	投资成	

	本增加	增加	本减少	回利润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 (天津)有限公司	472,752.00	1,071,443.60	-143,909.26	927,534.34

根据 2006 年签署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同及 2008 年 5 月 13 日的《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合同修改协议》，联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认缴 20 万美元。2006 年 10 月 31 日首期出资人民币 472,752.00 元，折合 60,000.00 美元业经天津天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津天华验字(2006)第 100 号验资报告进行验证。

2008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追加二期投资人民币 960,512.00 元，相当于 140,000.00 美元，本次出资业经天津市中和信诚事务所津中和信诚验字(2008)第 252 号验资报告验证。

#### E、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天津滨海新兴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567,010.69			6,567,010.69

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 (2) 母公司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对子公司投资	68,949,567.33			68,949,567.33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071,443.60		143,909.26	927,534.34
对其他企业投资				
小计	70,021,010.93		143,909.26	69,877,101.67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70,021,010.93		143,909.26	69,877,101.67

#### A、对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名称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108,765,509.40	57,532,380.41	-3,512,161.27

#### B、对联营企业投资

联营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 持股 比例%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期末 净资产 总额	本期 营业收入 总额	本期 净利润
--------	-----	------	------------------	-------------------	-----------------	------------------	-----------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四大街	节能环保系统、设备、材料、软件、产品的开发、引进、销售及工程安装;节能环保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能源系统受托管理服务,以及相关改造工程的安装;引进新型特殊材料及其相应的安装工程;节能环保设备的租赁业务(非融	20	20	4,656,803.80	620,000.00	-719,546.25
------------------	---------------	--	----	----	--------------	------------	-------------

C、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2009.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68,949,567.33	68,949,567.33			68,949,567.33

D、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投资成本增加	权益增加	投资成本减少	本期分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472,752.00	1,071,443.60		-143,909.26			927,534.34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价

固定资产类别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房屋及建筑物	300,208,333.04			300,208,333.04
机器设备	570,310,684.73			570,310,684.73
运输设备	7,094,442.04			7,094,442.04
电子设备及其他	3,030,499.00	27,250.44		3,057,749.44
<b>合计</b>	<b>880,643,958.81</b>	<b>27,250.44</b>		<b>880,671,209.25</b>

(2)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房屋及建筑物	54,047,896.98	4,719,371.82		58,767,268.80
机器设备	125,099,926.01	13,118,789.68		138,218,715.69
运输设备	5,748,602.17	372,962.39		6,121,564.5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57,609.38	1,751,169.29		3,208,778.67
<b>合计</b>	<b>186,354,034.54</b>	<b>19,962,293.18</b>		<b>206,316,327.72</b>

(3) 截至2009年6月30日, 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类别	2009.01.01	2009.6.30
房屋及建筑物	246,160,436.06	241,441,064.24
机器设备	445,210,758.72	432,091,969.04
运输设备	1,345,839.87	972,877.4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72,889.62	-151,029.23
<b>合 计</b>	<b>694,289,924.27</b>	<b>674,354,881.53</b>

(5)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情况。

##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工程名称	资金来源	工程完工情况
1 号汽轮机抽凝改背压	贷款、自筹资金	未完工
气动给水泵机组	自筹资金	未完工
正大邦基回水工程	自筹资金	未完工
1# 锅炉节能改造	自筹资金	未完工

(2) 在建工程增减变动

工程名称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转入固 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 额	其中：利息 资本化金
1 号汽轮机抽凝改背压	584,335.90	1,407,599.51			1,991,935.41	
气动给水泵机组		766,239.34			766,239.34	
正大邦基回水工程		48,484.52			48,484.52	
1# 锅炉节能改造		436,105.06			436,105.06	
<b>合 计</b>	<b>584,335.90</b>	<b>2,658,428.43</b>			<b>3,242,764.33</b>	

(3)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情况。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原值

项 目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土地使用权	37,220,596.20			37,220,596.20
软件	1,679,814.04			1,679,814.04
<b>合 计</b>	<b>38,900,410.24</b>			<b>38,900,410.24</b>

(2) 累计摊销

项 目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土地使用权	5,313,347.25	399,933.00		5,713,280.25
软件	86,821.66	170,370.60		257,192.26
合 计	5,400,168.91	570,303.60		5,970,472.51

(3)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项 目	2009.01.01	2009.6.30	剩余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1,907,248.95	31,507,315.95	9.5-45 年
软件	1,592,992.38	1,422,621.78	6-42 月
合 计	33,500,241.33	32,929,937.73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	2009.6.30	剩余摊销期限
装修工程	858,734.00	107,354.00		53,670.00	805,050.00	53,684.00	6 个月
浴室改造	72,500.00	18,140.00		4,530.00	58,890.00	13,610.00	1 8 个月
车间地面工程	301,000.00	75,244.00		18,813.00	244,569.00	56,431.00	1 8 个月
化水楼改造	101,215.00	25,291.00		6,327.00	82,251.00	18,964.00	1 8 个月
主控吊顶	88,353.00	33,132.00		5,522.05	60,743.05	27,609.95	3 0 个月
食堂工程	201,695.00			-	201,695.00	-	
主厂房房顶装修	35,391.00	1,179.70		1,179.70	35,391.00	-	
民工住房修缮	45,825.00	11,445.00		2,865.01	37,245.01	8,579.99	1 8 个月
合 计	1,704,713.00	271,785.70		92,906.76	1,525,834.06	178,878.94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08.12.31		2009.6.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预提工资			17,914.57	71,658.28
应付账款尾款	156,454.68	782,273.42	156,454.68	782,273.42
坏账准备	80,766.18	330,608.97	82,945.91	341,507.62
合 计	237,220.86	1,112,882.39	257,315.16	1,195,439.32

注:1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后转回暂时性差异时, 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25%。子公司国华能源属外

资企业，2009年适用20%的优惠税率。

### 13、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9.01.0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6.30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0,608.97	10,898.65	28,887.76		312,619.8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567,010.69				6,567,010.69
<b>合 计</b>	<b>6,897,619.66</b>	<b>10,898.65</b>	<b>28,887.76</b>		<b>6,879,630.55</b>

### 14、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8.12.31	2009.6.30
信用借款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抵押借款		
质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b>合 计</b>	<b>210,000,000.00</b>	<b>210,000,000.00</b>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担保借款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国华能源提供担保，详见附注九、5。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期末无逾期未归还的借款。

### 15、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2008.12.31		2009.6.30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46,494,412.64	96.15	59,478,382.68	97.06
1至2年	515,909.91	1.07	558,566.64	0.91
2至3年	115,667.14	0.24	11,721.00	0.02
3年以上	1,228,922.12	2.54	1,228,972.12	2.01
<b>合 计</b>	<b>48,354,911.81</b>	<b>100.00</b>	<b>61,277,642.44</b>	<b>100.00</b>

账龄超过3年的大额应付账款金额为1,228,922.12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原材料尾款。

期末应付账款较期初增加26.72%，主要原因为本期采购材料增加，款项未及时支付。

(2) 截至2009年6月30日，应付账款中不存在欠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3) 欠本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欠款金额
天津泰达热电公司	2,091,300.40

####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09.6.30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10,666.09	26,131,621.38	25,041,321.06	4,700,966.41
职工福利费	2,166,081.02	1,297,490.30	1,337,878.30	2,125,693.02
社会保险费		3,765,725.00	3,765,725.00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155,272.80	1,155,272.80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2,310,626.00	2,310,626.00	-
（3）年金缴费				-
（4）失业保险费		149,257.68	149,257.68	-
（5）工伤保险费		58,146.74	58,146.74	-
（6）生育保险费		92,421.78	92,421.78	-
住房公积金		2,595,714.80	2,595,714.8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6,954.53	505,535.99	36,274.50	806,216.02
非货币性福利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b>合 计</b>	<b>6,113,701.64</b>	<b>38,061,812.47</b>	<b>36,542,638.66</b>	<b>7,632,875.45</b>

职工福利费余额为子公司国华能源按照《外商投资企业法》的规定税后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17、应交税费

税 项	2008.12.31	2009.6.30
增值税	9,549,414.33	-6,609,149.88
营业税	42,444.12	13,375.20
所得税	604,224.75	
其他	707,730.31	105,661.85
<b>合 计</b>	<b>10,903,813.51</b>	<b>-6,490,112.83</b>

#### 18、应付股利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应付股利余额为 16,218,209.35 元，其中子公司国华能源已分配但尚未支付给少数股东香港长益投资有限公司的股利 10,132,167.97 元，本公司分配但尚未支付的股利为 6,086,041.38 元。

## 19、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08.12.31		2009.6.30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06,898.88	17.87	519,015.80	7.33
1至2年	302,704.00	3.84	543,060.30	7.67
2至3年	146,750.00	1.86		
3年以上	6,017,460.19	76.43	6,017,460.19	85.00
合计	7,873,813.07	100.00	7,079,536.29	100.00

(2) 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见九、3。

### (3) 欠付本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欠款金额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93,157.93
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	2,630,863.06
合计	5,924,020.99

应付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款项为子公司国华能源设立时中方投资额超出应出资额的部分，目前应由实际控制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享有。

应付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款项为国华能源二期工程收益及租赁费。

## 2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09.6.30	借款类别	借款到期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9年12月11日
合计	40,000,000.00		

## 21、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08.12.31	2009.6.30
五号热源厂二期工程款	34,214,744.05	25,425,831.40
五号热源厂一期工程款	19,969,099.27	19,969,099.27
五厂一期脱硫工程监理费	170,200.00	50,200.00
合计	54,354,043.32	45,445,130.67

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期初减少了 16.39%，主要为本期公司支付了部分五号热源厂一期和二期工程款造成的。

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见九、3。

## 22、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币种	贷款单位	2008.12.31	2009.6.3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分 行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b>合 计</b>			<b>200,000,000.00</b>	<b>200,000,000.00</b>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长期借款余额 200,000,000.00 元为五号热源厂二期项目的专项借款，期限为 2005 年 8 月 23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年利率为 6.156%。

## 23、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限	初始金额	2008.12.31	2009.6.30
5 号热源厂 3 × 75t/h 锅炉烟气脱硫工 程	5 年	10,525,340.00	8,911,994.32	9,192,687.06
国华能源 5 × 35t/h 锅炉烟气脱硫工程	5 年	14,290,080.00	12,099,667.25	12,463,992.47
<b>小计</b>		<b>24,815,420.00</b>	<b>21,011,661.57</b>	<b>21,656,679.53</b>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b>合 计</b>		<b>24,815,420.00</b>	<b>21,011,661.57</b>	<b>21,656,679.53</b>

2007 年 11 月，公司与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5 号热源厂 3 × 75t/h 锅炉烟气脱硫工程建设及运营总承包合同》。脱硫系统建设合同价格 1503.62 万元，合同约定公司在合同签订后支付承包商建设合同价格的 30%，脱硫系统验收合格后每成功运行 1 年，公司支付承包商建设合同价格的 14%。

2008 年 2 月本公司按照上述条款的约定于施工前 15 日支付承包方 30%的建设费用，共计 4,510,860.00 元，2008 年 8 月该脱硫工程正式竣工投产运营。本公司将以上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属于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分期支付价款总额 10,525,340.00 元确认为长期应付款，按所建资产建设费用总额的现值作为固定资产入账价值，分期支付的价款总额与固定资产入账价值的差额 1,753,692.05 元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折现率为投标文件约定利率 6.4%），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已摊销的未确认融资费用为 421,039.11 元。

2007 年 11 月，本公司子公司国华能源与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5 × 35t/h 锅炉烟气脱硫工程建设及运营总承包合同》。脱硫系统建设合同价格 2041.44 万元。合同约定公司在合同签订后支付承包商建设合同价格的 30%，脱硫系统验收合格后每成功运行 1 年，公司支付承包商建设合同价格的 14%。

2008 年 1 月国华能源按照上述条款的约定于施工前 15 日支付承包方 30%的建设费用，共计 6,124,320.00 元，2008 年 9 月 30 日该脱硫工程正式竣工投产运营。国华能源将以上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属于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分期支付价款总额 14,290,080.00 元确认为长期应付款，按所建资产建设费用

总额的现值作为固定资产入账价值，分期支付的价款总额与固定资产入账价值的差额 2,380,958.69 元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折现率为投标文件约定利率 6.4%），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已摊销的未确认融资费用为 554,891.16 元。

#### 24、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08.12.31		2009.6.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476,650.66	5,906,602.65	1,476,650.66	5,906,602.65

####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 （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入损益	返还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0,000.00				130,000.00

本政府补助是根据《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令第 28 号）第二章第十三条拨付的烟气在线检测设备补贴款，本公司将收到的政府拨款做为递延收益处理。

##### （2）代理业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四号热源厂代建工程	74,983.74	31,878,184.42	24,117,912.78	7,835,255.38

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8 日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了《四号热源厂项目代建委托协议》，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该代建工程的款项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

2009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的工程款 201,077,848.42 元，其中 2009 年上半年本公司共收拨付的工程款 31,878,184.42 元，累计发生的代建工程支出为 193,242,593.04 元，其中 2009 年上半年发生的代建支出金额为 24,117,912.78 元，累计收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的代建工程管理费为 1,354,397.31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代理业务负债余额为 7,835,255.38 元。

四号热源厂代建工程 2008 年 12 月 31 日已完工。

#### 26、股本

股份类别	2009-1-1	本期增减			2009.6.30
		配股及增发	转增及送股	股权分置改革	
				小计	

#####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二、限售流通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69,814,617.00 69,814,617.00

3、其他内资持股 2,178,200.00 2,178,200.00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78,200.00 -14,000.00 2,038,2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000.00 140,000.00

4、外资持股

5、高管持股 4,972.00 4,972.00 4,972.00

**限售流通股份合计 71,997,789.00 0 71,997,789.00**

三、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0,149,750.00 150,149,75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0,149,750.00 150,149,750.00**

**股份总数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还持有本公司股份 85,510,99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38.49%，其中限售股 67,903,617 股、流通股 17,607,376 股。

**27、资本公积**

项 目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股本溢价	43,516,443.10			43,516,443.10
其他资本公积	34,607,885.25	332,662.50		34,940,547.75
<b>合 计</b>	<b>78,124,328.35</b>	<b>332,662.50</b>		<b>78,456,990.85</b>

2009 年上半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原因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国华能源承担借款利息，本公司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32,662.50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因上述原因本公司累计其他权益变动余额为 2,844,844.17 元。



## 28、盈余公积

项 目	2009.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6.30
法定盈余公积	12,186,382.40			12,186,382.40
任意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合 计	12,186,382.40			12,186,382.40

## 29、未分配利润

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止，未分配利润余额为-17,062,126.01 元。

项 目	2008 年度	2009 年半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5,953,341.43	32,359,474.92
加：会计政策变更、前期差错更正的影响金额		
追溯调整、重述后年初余额	35,953,341.43	32,359,474.92
盈余公积补亏		
净利润	2,031,528.43	-44,978,650.1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16,001.5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现金股利	5,109,393.40	4,442,950.78
转作股本的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32,359,474.92	-17,062,126.01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3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照每 10 股份 0.20 元（含税）对 2008 年底可供分配利润进行分配，分配金额为 4,442,950.78 元(含税)。

## 30、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名称	2008.12.31	2009.6.30
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27,958,530.16	27,191,377.36

## 31、营业收入及成本

### （1）合并

A、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项 目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221,968,204.79	284,860,960.64
其他业务收入	1,136,300.18	754,702.17
合 计	223,104,504.97	285,615,662.81

B、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蒸汽销售	201,617,100.17	180,993,913.78	260,292,642.35	276,771,393.00
发电销售	20,351,104.62	25,989,394.62	24,568,318.29	29,705,052.74
<b>合 计</b>	<b>221,968,204.79</b>	<b>206,983,308.40</b>	<b>284,860,960.64</b>	<b>306,476,445.74</b>

C、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284,860,960.64 元，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00%。

D、本期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年增长 28.33%，主要是由于产量上升，蒸汽销售价格的上涨所致；本期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48.07%，主要是由于本期较上年同期主要原材料-燃煤的价格上涨及产量上升导致燃煤耗用量上升所致。

(2) 母公司

A、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项 目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主营业务收入	169,426,859.01	227,702,471.14
其他业务收入	2,096,174.46	1,880,811.26
<b>合 计</b>	<b>171,523,033.47</b>	<b>229,583,282.40</b>

B、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 目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蒸汽销售	154,651,029.20	143,024,730.31	206,170,897.01	225,662,310.91
发电销售	14,775,829.81	18,111,187.16	21,531,574.13	23,163,442.59
<b>合 计</b>	<b>169,426,859.01</b>	<b>161,135,917.47</b>	<b>227,702,471.14</b>	<b>248,825,753.50</b>

(1) 本期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4.40%，主要是由于产量上升，蒸汽销售价格的上涨所致；本期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54.42%，主要是由于本期较上年同期主要原材料-燃煤的价格上涨及产量上升导致燃煤耗用量上升所致。

(2)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产品销售的收入总额为 227,702,471.14 元，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00%。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8 年 1-6 月	2009 年 1-6 月
营业税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7%	649,172.77	615,481.03

教育费附加	3%	278,216.91	263,777.58
抗洪维护费	1%		
<b>合 计</b>		<b>927,389.68</b>	<b>879,258.61</b>

### 33、财务费用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利息支出	14,438,867.38	13,830,568.45
减：利息收入	336,215.62	99,178.75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损益		
手续费	230,455.28	234,261.64
<b>合 计</b>	<b>14,332,107.04</b>	<b>13,965,651.34</b>

###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坏账损失	179,642.35	-17,989.11

### 35、投资收益

#### (1) 合并

#### A、按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10,073.10	-143,909.26

#### B、按投资类别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股权投资收益	-110,073.10	-143,909.26
其中：权益法核算	-110,073.10	-143,909.26
成本法核算		
<b>合 计</b>	<b>-110,073.10</b>	<b>-143,909.26</b>

说明：

(1)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2) 本公司对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期根据持股比例确认2009年上半年对其的投资损失143,909.26元。

(2) 母公司

A、按被投资单位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110,073.10	-143,909.26
合计	-110,073.10	-143,909.26

B、按投资类别

项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股权投资收益	-110,073.10	-143,909.26
其中：权益法核算	-110,073.10	-143,909.26
成本法核算		
合计	-110,073.10	-143,909.26

36、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97,517.78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5,000.00
合计	97,517.78	5,000.00

37、政府补助

(1) 收到的政府补助的种类和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项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脱硫运行补贴		
合计			

根据《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令第119号》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津开发[2007]84号)》关于印发《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节能降耗、环境保护重点鼓励项目名录(第一批)》的通知,本公司从2007年开始对锅炉的二氧化硫排放进行改造。根据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审核并印发的《我区热源厂2008年12月至2009年3月的脱硫设施运营补贴的方案》相关记录,2009年7月24日收到政府补助7,576,800.00元,其中子公司国华能源2009年7月24日收到政府补助1,748,400.00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的余额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2008.12.31	2009.6.3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烟气在线检测设备补贴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脱硫运行补贴				
<b>合计</b>				<b>130,000.00</b>	<b>130,000.00</b>

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公益性捐赠支出	200,000.00	
其他支出	148,590.00	51,835.00
<b>合计</b>	<b>348,590.00</b>	<b>51,835.00</b>

39、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当期所得税	771,220.22	
递延所得税	-3,539.84	-20,094.30
<b>合计</b>	<b>767,680.38</b>	<b>-20,094.30</b>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利润总额	-10,227,387.97	-50,737,324.76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71,220.22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不可抵扣的费用		
税率变动的影响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税务亏损	-3,539.84	-20,094.30
其他		
所得税费用	767,680.38	-20,094.30

#### 40、每股收益

每股收益的计算	计算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1,848,557.81	-44,978,650.15
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b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基本每股收益	a/b	-0.053	-0.202
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	-11,848,557.81	-44,978,650.15
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d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稀释每股收益	c/d	-0.053	-0.202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frac{\text{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text{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frac{\text{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text{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 \text{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times \frac{\text{已发行时间} - \text{报告期时间}}{\text{报告期时间}} - \text{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times \frac{\text{已回购时间}}{\text{报告期时间}}}$$

#### 4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往来款		
补贴收入		
利息收入	336,215.62	99,178.75
政府补贴		
其他	307,920.64	199,560.62
合 计	644,136.26	298,739.37

#### 4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往来款		
付现管理费用	2,541,659.87	2,738,818.51
手续费	230,455.28	234,261.64
其他	356,882.88	263,137.66

合 计		3,128,998.03		3,236,217.81
-----	--	--------------	--	--------------

####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08年1-6月		2009年1-6月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0,995,068.35	-14,409,026.20	-45,856,690.46	-42,344,529.1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989.11	-28,887.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312,502.86	16,943,690.12	19,962,293.19	17,128,718.28
无形资产摊销	418,131.48	368,619.48	570,303.60	520,79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435.68		92,906.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97,517.78	-41,618.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67,761.13	13,291,350.69	14,333,172.08	12,607,246.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073.10	110,073.10	143,909.26	143,909.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865.17	-841,243.79	-20,094.30	-17,91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8,325.33	738,325.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15,765.49	-16,389,022.06	11,364,595.49	12,396,759.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89,354.00	168,382.36	-63,894,636.55	-51,339,070.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76,169.13	7,920,856.81	48,403,819.27	49,606,377.7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827.92	7,860,324.50	-14,918,410.77	-1,326,599.14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386,225.39	10,520,105.66	25,037,962.68	21,522,776.7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6,896,632.69	58,273,421.38	68,008,087.44	38,528,663.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10,407.30 -47,753,315.72 -42,970,124.76 -17,005,887.03

#### 44、不能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08.12.31	2009.6.30
四号热源厂代理业务资金结余	74,983.74	7,835,255.38

###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关联方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 A、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 元)	组织机构 代码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天津	投资	38.49	38.49	600,000.00	10310120-x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变化如下：

项目	2008.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金额	6,000,000,000.00			6,000,000,000.00

##### B、子公司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七、1。

(2)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天津泰达热电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431430-3
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0057123-4
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722984523
滨海中日能源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79250195-3

#### 2、关联交易

##### 1)、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依据市场化原则，经双方协商以购销合同方式确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国华能源于2009年4月20日与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签订《蒸汽购销合同》，约定自2009年1月1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蒸汽销售价格为143.91元/吨（不含税）。

(1)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2008年1-6月金额(含税)	2009年1-6月金额(含税)
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	227,827,323.21	294,130,685.85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08.12.31	2009.6.30
应收账款	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	126,179,706.79	141,118,631.11
其他应收款	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	105,024.00	105,024.00
应付账款	天津泰达热电公司	550,000.00	2,091,300.40
其他应付款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293,157.93	3,293,157.93
	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	2,630,863.06	2,630,863.06
其他流动负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969,099.27	19,969,099.27
代理业务负债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4,983.74	7,835,255.38

### 4、其他关联交易合同

2009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天津泰达热电公司签订《资产租赁合同》，由天津泰达热电公司将其拥有的2号热源厂和3号热源厂出租给本公司使用，该合同约定本公司负担租赁费1254万元，人工费1716万元，合同有效期限为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与泰达控股于2009年3月26日在签订了《资产租赁合同》。公司租赁泰达控股拥有的4号热源厂全部土地、建筑物、构筑物等固定资产、设备、仪器及在用生产用品。年租金1665万元。租赁期限为2009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 5、关联方担保

#### (1) 接受关联担保的情况

担保单位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分行	15,000,000.00	2008.9.22-2009.9.21	7.2%

注：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担保期限为：本公司借款到期日后两年内。

#### (2)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没有对关联公司的担保。

## 十、或有事项

本公司原名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2003年8月4日，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原天津津联投资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资产置换协议》；2003年12月8日，上述资产重组方案获得相关部门《关于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批准文件；2004年1月16日，本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上述资产重组方案，确定以2004年1月16日为资产置换交割日，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资产重组时以下对外担保事项即已存在，公司按照该重组方案中提及解决风险的相关对策执行情况如下：

## 1、对天津农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

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天津办事处（以下简称“信达天津办事处”）担保合同纠纷案。本公司于1993年10月为天津农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药公司”）向建行天津市河东支行（以下简称“河东建行”）的800万元人民币借款提供一般保证责任。后河东建行将上述借款合同债权转移给了信达天津办事处。借款到期后，农药公司未按规定履行还本付息的义务，信达天津办事处遂于2001年10月31日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农药公司和本公司作为共同被告起诉至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03年1月16日下达了（2001）一中经初字第47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农药公司偿付信达天津办事处借款本金人民币800万元、截至2001年9月20日的利息人民币10,722,369元及自2001年9月21日起至2003年1月16日判决生效日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应计利息，判决本公司承担一般保证责任。本公司不服上述判决，已于2004年6月24日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此后，本公司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57条、第158条的规定，于2005年3月17日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法庭于2006年10月26日作了一次调查。2007年12月，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经过听证后裁定该案再审，2008年11月7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2008）津高民三再终字第1号民事判决书对本案作出了终审判决，判决本公司承担一般保证责任。

## 2、对天津市硫酸厂的担保事项

本公司于1993年4月23日为天津市硫酸厂（以下简称：硫酸厂）向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以下简称：中行）借款63万美元提供担保，借款到期后，因硫酸厂到期未履行还本付息的义务，中行遂以借款合同纠纷为由将硫酸厂和本公司起诉至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2004年3月17日下达了（2003）二中民二初字第4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硫酸厂偿还原告中行借款本金63万美元及相应利息，判决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一般保证责任。本公司不服一审判决，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5年4月6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4）津高民二终字第50号，判决本公司对天津硫酸厂借款237,883.30美元及相应利息（自1999年4月16日至2002年3月20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美元同期贷款逾期利率计算）承担一般保证责任；一审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合计人民币112220元，由天津市硫酸厂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人民币60,855.00元，由本公司负担18,256.50元，由被上诉人中国银行天津市分行负担42,598.50元。此判决为终审判决。在执行本案过程中，信达资产公司将涉案债权转让给艾威亚洲毛里求斯有限公司，经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申请执行人由信达资产公司变更为艾威亚洲毛里求斯有限公司。

2003年9月，针对上述诉讼事项，由天津市政府有关领导主持召开了关于解决上述诉讼问题的协调会并形成了津政纪[2003]45号《关于解决“灯塔油漆”涉及若干诉讼案件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

该会议纪要议定事项如下：①在信达天津办事处诉农药公司本金800万元人民币借款、农行市分行诉农药公司本金300万元借款（注：根据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3）一中民二初字第145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对农药公司借款本金300万元及利息免除担保责任）和中行市分行诉硫酸厂本金63万美元借款三起合同纠纷案中，本公司因向上述借款单位提供担保，被列为共同被告。②考虑

到本公司上述三项借款担保形成的历史情况，为依法保护债权人、债务人的合法权益，在上述案件经过司法程序审理过程中，如果司法判决本公司不能免除担保责任，其损失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天津渤海化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渤海化工）共同承担。2004年8月12日，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渤海化工出具《承诺函》，确认如果法院最终判决本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渤海化工同意在法院判决本公司应承担的责任范围内共同承担全部偿付责任；如果本公司已先行偿还上述债务，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渤海化工保证无条件将本公司已偿还部分及时支付给本公司。

根据天津市政府津政纪[2003]45号《关于解决“灯塔油漆”涉及若干诉讼案件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渤海化工出具的《承诺函》以及北京尚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本公司因上述诉讼可能承担的或有负债最终将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渤海化工承担。

## 十一、承诺事项

2007年11月公司与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5号热源厂3×75t/h锅炉烟气脱硫工程建设及运营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3234.92万元，其中脱硫系统建设合同价格1503.62万元，脱硫系统五年运管费用合计1731.30万元。

2007年11月国华能源与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5×35t/h锅炉烟气脱硫工程建设及运营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为4665.74万元，其中脱硫系统建设合同价格2041.44万元，脱硫系统五年运管费用合计2624.30万元。

2008年8月公司与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了《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5号热源厂3×75t/h锅炉和3×130t/h锅炉烟气脱硫系统运营合同》，本合同所述3×75t/h锅炉烟气脱硫工程运营条款与2007年11月原签订的《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5号热源厂3×75t/h锅炉烟气脱硫工程建设及运营总承包合同》冲突的内容应遵循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合同价格由固定费用和可变费用两部分组成，可变费用为3.416元/每吨蒸汽（蒸汽为脱硫达标排放产汽）。5年固定费用合计为13,763,680.00元，按年分别为2,300,320.00元、2,746,736.00元、2,805,736.00元、2,905,736.00元、3,005,152.00元，根据实际情况，运营合同每年一签。

2008年9月国华能源与石家庄顺达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5×35t/h锅炉烟气脱硫系统运营合同》，本合同所述5×35t/h锅炉烟气脱硫工程运营条款与2007年11月原签订的《国华能源发展（天津）有限公司5×35t/h锅炉烟气脱硫工程建设及运营总承包合同》冲突的内容应遵循本合同相关条款执行。合同价格由固定费用和可变费用两部分组成，可变费用为3.84元/每吨蒸汽（蒸汽为脱硫达标排放产汽）。5年固定费用合计为9,341,900.00元，按年分别为1,588,380.00元、1,788,380.00元、1,888,380.00元、1,988,380.00元、2,088,380.00元，根据实际情况，运营合同每年一签。

2009年度脱硫系统建设情况及工程款支付情况见八、23。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2009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关联方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41,118,631.11 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如下：

截至报告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国华能源收回关联方天津泰达津联热电有限公司上述应收蒸汽款中的 46,076,289.63 元。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 1、四号热源厂代建工程

根据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十一五”热力专项规划和《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7 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计划》，经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发展计划局审批同意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新建四号热源厂项目；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按照《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之相关规定，委托本公司代为建设四号热源厂项目，本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 8 日与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四号热源厂项目代建委托协议》，根据协议的相关规定该工程的款项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本交易属于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1)、委托范围：公司受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委托，以公司名义负责四号热源厂项目的建设，包括办理项目前期手续，组织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计划，设计单位、设备采购、施工单位的招标工作以及工程竣工结算和整体验收等工作；

2)、建设规模：3\*116MW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及附属系统，并预留 2\*75t/h 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的扩展空间。

3)、工程投资：总投资控制在 26400 万元以内。

4)、工期：首台锅炉于 2008 年 11 月投产运行；第二台锅炉于 2008 年 12 月投产运行；第三台锅炉于 2009 年 1 月份投产运行；工程于 2009 年 6 月底竣工。

5)、委托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四号热源厂项目竣工验收之日止。

6)、建设管理费：按照国家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的规定，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按项目投资总额 0.8% 的取费比例，向上市公司支付建设管理费，建设管理费约计 210 万元。建设管理费包含在工程投资总额之内，其使用按照《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计入建设成本。

7)、建设资金拨付方式：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依据《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础设施工程资金管理细则》，随工程进度按月拨付，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

2009 年 6 月 30 日累计收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的工程款 201,077,848.42 元，其中 2009 年上半年本公司共收拨付的工程款 31,878,184.42 元，累计发生的代建工程支出为 193,242,593.04 元，其中 2009 年上半年发生的代建支出金额为 24,117,912.78 元，累计收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拨付的代建工程管理费为 1,354,397.31 元，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代理业务负债余额为 7,835,255.38 元。

### 十四、补充资料

#### 1、合并利润表附表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08年 1-6月	2009年 1-6月	2008年 1-6月	2009年 1-6月	2008年 1-6月	2009年 1-6月	2008年 1-6月	2009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	-15.21%	-3.65%	-13.95%	-0.0533	-0.202	-0.0533	-0.2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1%	-15.07%	-3.57%	-13.82%	-0.0522	-0.201	-0.0522	-0.201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1)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P \div E$$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2)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text{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4) \text{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

##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8 月 5 日批准。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8 月 8 日